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安旅游
股票代码：000610
信息披露义务人：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118 弄 22 号 1405 单位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大资福庙前 128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 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PAGEREF _Toc5456 - 4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PAGEREF _Toc24569 - 5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PAGEREF _Toc10827 - 7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PAGEREF _Toc19168 - 8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PAGEREF _Toc12086 - 9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PAGEREF _Toc8681 - 10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PAGEREF _Toc21729 - 11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PAGEREF _Toc7219 - 12 -
附表一 PAGEREF _Toc24893 - 13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西安旅游	指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10
磐京基金	指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磐京基金，为磐京稳赢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
磐京稳赢 6 号	指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磐京稳赢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交易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西安旅游股份【11850028】股，占西安旅游总股本的【5%】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代表“磐京稳赢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118 弄 22 号 1405 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3183495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12712
法定代表人	毛崴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5-01-05 至 2035-01-04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大资福庙前 128 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磐京基金的股东为毛崴与韩淑琴，实际控制人为毛崴，磐京基金股权结构图如下：

毛崴 50%

韩淑琴 50%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磐京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为毛崴先生，毛崴先生简历如下：

毛崴，男，1979 年 3 月出生，汉族，浙江诸暨人，现任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毛崴	中国	执行董事	中国	否
2	韩淑琴	中国	监事	中国	否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达到 18.71%。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基于看好西安旅游所从事行业的未来发展，认可西安旅游的长期投资价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不排除继续增持西安旅游股份的可能，公司将视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及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西安旅游 6833100 股，占西安旅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8%；

2、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西安旅游【5016928】，占西安旅游总股本的比例为【2.12%】，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时间	买入/卖出	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磐京稳赢 6 号	2020 年 8 月 18 日	买入	5016928	9.54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西安旅游【11850028】股股份，占西安旅游总股本【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股份情况如下：

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020 年 8 月 7 日	集中竞价	557,900	8.98	0.24%
2020 年 8 月 10 日	集中竞价	1,728,300	9.02	0.73%
2020 年 8 月 11 日	集中竞价	891,200	9.21	0.38%
2020 年 8 月 12 日	集中竞价	269,900	9.08	0.11%
2020 年 8 月 17 日	集中竞价	3,385,800	9.25	1.4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为磐京稳赢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毛崴
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西安
股票简称	西安旅游	股票代码	0006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118 弄 22 号 1405 单位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6833100 持股比例：2.8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11850028 变动比例：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毛崴
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代码：601003 公司简称：柳钢股份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柳钢股份	60100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裴侃	邓旋
电话	（0772）2595971	（0772）2595971
办公地址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电子信箱	liscl@163.com	liscl@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613,463,694.22	26,445,650,684.75	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59,401,221.95	11,343,335,293.87	-3.3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785,803.14	2,734,170,168.87	-92.29
营业收入	23,003,405,228.71	22,877,773,678.50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633,883.15	1,265,197,321.77	-3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7,406,828.95	1,243,869,915.84	-3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0	11.34	减少 4.6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15	0.4937	-38.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15	0.4937	-38.9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50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57	1,910,963,595	0	无	
王文辉	境内自然人	7.94	203,469,540	0	质押	202,246,7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1	28,511,35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6	22,044,321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2	13,247,925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2	8,221,232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9	7,393,604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24	6,249,2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4	6,247,2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0	5,097,46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王文辉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系统协同，破采购被动局面。强化市场信息及时反馈、采购、生产及技术部门共同讨论调整采购品种结构和炉料配比，快速联动机制较好的应对了市场原燃料资源品种、价格的变化对生产的影响。

①多方案应对风险；制定了 4 个应对配矿方案，避免疫情期间造成品种断料；

②提前备货；在国外港口封港前，抢点增量采购，规避其停止业务风险；

③开拓新资源；铁矿石相继开拓采购 5 个新品种，熔剂新增 3 个购货点，为后续采购资源的拓展打下坚实基础。

（2）夯实合作基础，构建稳定供货渠道。签订优质品种长协合同，稳定优质供货渠道，提升了应对市场剧变挑战的能力。

2.产销协同，保效益最大化

在钢企及社会钢材库存居高不下的情况下，为保证生产持续稳定运行，公司在“产量即库存”时期适时实施“减材存坯”策略，减轻市场供给压力；同时实施“以修控产”策略，集中完成三个阶段冶炼、动力系统同步年修，为疫情过后高效生产组织打下基础。加强与供应商、经销商沟通协调，积极带动上下游产业复工复产。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铁、钢生产为中心，实施满负荷生产，铁钢、铁焦、铁烧和煤气“四大平衡”，深化系统协同，精心组织好高炉生产；以市场为中心，做好供产销协同，多销快销效益好的建材、中板等产品，确保实现效益最大化。

3.持续推进企业去杠杆，多手段降低综合融资成本

受疫情影响，钢铁企业资金流趋紧，但融资环境、政策没有实质性改变，融资规模仍然受控，公司持续通过“票据池”、“资金池”平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效益，争取签发更多的无息票据、卖方付息信用证等多种金融产品满足结算需求，加强与授信银行的沟通协调，扩大授信规模，争取融资利率优惠和“复工贷”。

3.坚持研发，促进品种结构提升

公司牢牢把握住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从产业升级、智能制造、绿色低碳、标准引领、创新驱动等多方面推动，使产品更有竞争力。成功开发耐蚀钢筋（HRB400c、HRB400cE）、不锈钢复层钢筋 HRB400SC、高层建筑结构用钢（Q420GJC/D、Q460GJC/D）、帘线钢 LX70A 等 11 个高档新产品，并完成高强耐磨板等多个新品种的策划与技术储备工作，品种钢比例 61.9%，品种钢创效 3.92 亿元。持续实施“一产线、一品牌”战略，全方位提升品牌效应，实现板材做专、棒材做优，全面塑造公司钢铁产业的高端形象。抓住汽车、家电、建筑行业用材轻量化趋势，推进中板桥梁及高强建筑结构用钢、HRB500E 高强度抗震钢筋、高线工业用材等重点品种钢的市场推广。8 项专利获发明专利授权，39 项专利获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4.加快推进节能环保工作

2020 年上半年完成 4#废水集中处理站、五焦烟气脱硫脱硝工程、五煤场棚化工程、一焦荒煤气上升管余热回收工程等重点环保项目建设，极大改善了公司生态环境，促进绿色钢企与山水城市和谐相融。

5.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坚决按照各级政府要求实施联防联控机制。一是加强员工对疫情思想认识的宣传；二是规范员工复工、复岗的防疫行为；三是为员工复工、复岗准备好一切防疫设备、设施。同时通过广西红十字会捐赠钢材材上千吨（折价后 48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截止目前，公司全体职工及其家属没有出现新冠肺炎疑似和确诊病例。

（二）经营环境分析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现阶段，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蔓延势头并未得到有效遏制，形势依然严峻，6 月份钢材出口继续受到抑制，国际市场之门目前几近关闭；国内方面，战疫已取得重大的阶段性胜利，各区域经济建设均已启动，从二季度的市场表现来看，前期库存正逐步缓慢得到消减。因此，国内钢铁行业年内将主要依赖于国内市场。需求方面，市场在经历了前期几乎停滞到逐步恢复的状态后，势必呈现反弹，叠加“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的效应，预计反弹时段将较长。供给方面，首先，由于前期的市场停滞，社会库存已达到历史峰值，至目前依然消减缓慢；其次，上年度钢市已明显感受到合规新增产能释放带来的压力；再者，疫情之下，出口受阻钢企将目光转移到国内市场也将加大市场供给量。

综合以上几方面分析，预计下半年国内钢市需求将有所回升，同时供给激增，受供求关系调节，价格增长之力；原料市场方面，由于港口原料库存大幅下降、中国粗钢产量增长的因素将会导致原料价格持续在高位运行。

根据上述环境分析，公司下半年主要应对举措如下：

1.全面提升生产经营效益。一是做好物资采购工作，继续强化采购、生产联动，协同降低铁水综合成本；二是全力构筑以华南市场为主，华东、西南及海外市场为辅的目标市场布局，增强公司产品向有效益、有竞争力的市场渗透力度；三是持续优化设备管理；四是以“拧干毛巾最后一滴水”的理念继续降成本；五是持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2.全面强化风险防控工作。全方位强化审计成果运用，全覆盖推进内部监督，全方位构筑风险防控体系，全过程推进依法合规治企。

3.全面推进共建共享。践行“和越之道”企业文化体系；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方式，为职工成长创造新平台，提高职工生活水平。

4.全面跟踪疫情形势，做好外防内控工作。继续发挥公司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作用，保持联防联控机制，总结防疫经验，提升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应对能力，巩固目前的防控局面和成绩，为下半年的生产经营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钢材产品		中型材	中板材	小型材	合计
2020 年上半年	产量(万吨)	3.35	75.86	335.18	414.39
	销量(万吨)	2.97	75.19	338.74	416.90
	销售收入(亿元)	0.97	25.01	106.24	132.22
	平均单价(元/吨)	3,263.27	3,326.61	3,136.37	3,171.59
2019 年上半年	产量(万吨)	-0.01	69.28	321.46	390.73
	销量(万吨)	0.22	67.05	322.94	390.21
	销售收入(亿元)	0.08	23.79	110.55	134.42
	平均单价(元/吨)	3,409.46	3,546.53	3,423.30	3,444.80
2020 年半年度较 2019 年同期增减比例(%)	产量	不适用	9.50%	4.27%	6.06%
	销量	不适用	12.14%	4.89%	6.84%
	销售收入	不适用	5.14%	-3.90%	-1.64%
	平均单价	-4.29%	-6.20%	-8.38%	-7.93%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公司代码：605108 公司简称：同庆楼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庆楼	60510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仪琴	岳群
电话	0551-63638945	0551-63638945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电子信箱	TQL2009@sohu.com	TQL2009@sohu.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9,701,850.48	1,330,265,888.01	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5,485,078.49	985,548,756.67	8.11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10,306.51	121,149,094.13	-12.08
营业收入	470,873,198.37	736,535,548.55	-3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936,321.82	111,588,369.26	-2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204,799.18	97,390,283.28	-2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9	13.23	减少 41.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74	-28.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74	-28.3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鞍山市普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7	75,107,836	75,107,836	无	0
沈基水	境内自然人	27.59	41,387,159	41,387,159	无	0
吕月珍	境内自然人	4.6	6,897,860	6,897,860	无	0
合肥市盈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6	6,897,860	6,897,860	无	0
合肥市同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6	6,897,860	6,897,860	无	0
珠海横琴鸿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4.5	6,750,000	6,750,000	无	0
合肥光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	3,000,000	3,000,000	无	0
石河子市汇智云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其他	1.2	1,800,000	1,800,000	无	0
嘉兴瑞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3	495,000	495,000	无	0
王海凤	境内自然人	0.17	255,475	255,475	无	0
范仪琴	境内自然人	0.17	255,475	255,475	无	0
王晓华	境内自然人	0.17	255,475	255,475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沈基水、吕月珍系夫妻关系，并控制马投公司、合肥市盈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市同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餐饮业受到了巨大冲击。公司旗下门店于 2020 年元月底全部停业，为应对疫情，公司在做好防疫工作的前提下，创新经营方式，利用“同庆楼”中华老字号品牌优势及多年来在餐饮服务中积累的渠道优势，通过食品加工中心（中央厨房）加大半成品、食品的研发、开辟线上商城销售渠道，努力增收节支。5 月份以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果，各级政府大力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公司业务逐渐恢复至去年同期水平。

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绩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实现营业收入 4.71 亿元，同比下降 36.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93.63 万元，同比下降 28.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20.48 万元，同比下降 27.91%。

2020 年公司成功上市带来巨大的快速发展机遇，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新落户居民迅速增加，由此带来巨大的餐饮服务需求。公司聚焦的大众聚餐和宴会服务，是现代居民的消费热点，市场空间巨大。未来 3 年是公司实现门店快速扩张、规模快速扩大的黄金时期。公司将继续坚持连锁经营的发展模式，凭借其在餐饮市场具有的核心竞争力及成熟的运营模式，快速做大做强，迅速抢占国内市场。

同时，公司将凭借“同庆楼”这一中华老字号品牌优势，充分利用各门店多年来所聚集的线下客流，构建自己的私域流量池，大力拓展包括线上商城在内的各项线上销售渠道，加大产品研发力度，销售食品、原料及半成品，打造数字化新零售业务，此项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销售增长点。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执行	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预收账款调整减少 30,291,439.55 元，合同负债调整增加 30,291,439.55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收账款调整减 18,265,008.50 元，合同负债调整增加 18,265,008.50 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8 月 1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8 月 1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0-085
转债代码：113586 转债简称：上机转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92 号文核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6,650,000 张（665,000 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6,500 万元。债券简称“上机转债”，债券代码“113586”。公司控股股东杨建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杭虹女士、杨昊先生、李晓东先生、董锡兴先生、杨红娟女士和无锡弘元鼎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元鼎创”）共计配售上机转债 4,505,700 张，即 45,057 万元，占发行总量的 67.75%，其中杨建良先生认购 2,897,620 张，占发行总量的 43.57%；杭虹女士认购 1,265,610，占发行总量的 19.03%；杨昊先生认购 72,4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9%；李晓东先生认购 7,8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0.12%；董锡兴先生认购 7,8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0.12%；杨红娟女士认购 7,830 张，占发行总量的 0.12%；无锡弘元鼎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购 246,5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3.71%。上机转债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20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8 日期间，杭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晓东先生、董锡兴先生、杨红娟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上机转债 665,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2020 年 7 月 13 日，杨建良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杭虹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上机转债 665,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2020 年 7 月 16 日至 7 月 20 日期间，杨建良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上机转债 665,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2020 年 7 月 23 日，杨建良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上机转债 665,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24 日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2020 年 7 月 28 日至 7 月 30 日期间，杨建良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上机转债 665